

湖 北 省 政 府 稿

3

來 文 事 由

建 有
字 第

8816
號

文 別

指 令

送 達
機 關

七 百 零 五 十 二 號

類 別

附 件

據 會 議 修 理 有 關 國 房 屋 性 能 合 併 道 路 以 由。

稽 催 登 記

我的不...

36
2712
36
25

秘 書 長

主 席

廳 長

處 長

正 印



海 物 報 文

月 日 時 擬 稿
月 日 時 核 簽
月 日 時 判 行
月 日 時 繕 寫

二 月 日 時 校 對
二 月 日 時 蓋 印

二 月 八 日 時 封 發

去 文 第 8816 號
檔 案 字 第 8816 號

稿 擬 稿 核 稿 稿

150

指令

令第七日專頁公署

三十五年十二月廿二日檢字第一〇七號代電一件

為車電運及修理省幹訓團房屋情形核示由

呈悉集查前據該署上年十月廿二日檢字二

川字函電將代電呈請修理中工電工程估單核

示前來經以有建四字做總指令飭遵在案按電

前情仍仰遵照以前令辦理具報以憑核辦為要

此令

主席 葛。。

建基

第四科

楊

丁
1.6

19320

原

湖北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部公署

代電

事

由

奉電呈復修理首幹訓團房屋情形請核示由

湖北省政府主席萬(一)省建四字第六七三一號代電奉悉(二)查此案

復以中正堂損壞部份甚多非澈底整修不足以保永久經飭借用該堂

之思中朱校長再行招工估價所有是項工程估單工程費預算書及修

理情形經以損專二字第(116)號酉寢暨(129)號戌皓兩代電先後呈請核示在

案(三)奉電前因謹電復請鑒核俯准示遵職于國楨叩亥 兼損專二印

中華民國三十五年十二月廿二日
二 鞠 字 號

1507

3616

省建字第

3616

✓

4